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38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7日以涨停价12.87元/股收盘。近期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超过上证综指等相关指数涨幅，可能存在短期上涨过快出现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核心产品覆盖高多层板、HDI板、软硬结合板及个性化定制 PCB 等品类。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026年8月7日，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盘，收盘价12.87元/股，公司动态市盈率为59.36，市净率为11.27，较2026年8月3日收盘价9.06元/股涨幅达42.05%，2026年8月3日至2026年8月7日，平均换手率6.83%。近期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超过上证综指等相关指数涨幅，可能存在短期上涨过快出现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拟实施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文件。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经2025年6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2025年9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2025年10月31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2025年12月4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奕瑞科技”）股东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红杉”）、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红杉”）分分别持有公司股份9,743,957股、4,587,028股，分别占本次减持前公司总股本的4.61%、2.17%。上述股份均为公司IPO前及上市后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1年9月22日、2023年4月24日、2024年6月17日、2025年6月19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4月10日，公司披露了《奕瑞科技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公司股东天津红杉、北京红杉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228,983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截止目前，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天津红杉、北京红杉出具的《关于奕瑞科技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天津红杉、北京红杉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3,818,621股，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1.7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天津红杉、北京红杉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4,330,985股
持股比例	6.7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14,330,985股（为IPO前及上市后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注：以上“持股数量”“持有比例”按照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项目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天津红杉、北京红杉	14,330,985	6.78%	受同一主体控制
	合计	14,330,985	6.78%	--

注：以上“持有数量”“持有比例”按照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天津红杉、北京红杉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10日
减持数量	3,818,621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20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3,818,621股
减持价格区间	160.96～170.82元/股
减持总金额	644,697,832.34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10,362股
减持比例	1.7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00%
当前持股数量	14,717,310股
当前持股比例	4.70%

注1：上表“减持比例”及“当前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股本总数313,409,395股计算，均已体现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可转债转股致公司总股本变化导致股东减持比例、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情形。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奕瑞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662 证券简称:外服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023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8/13	--	2026/8/14	2026/8/14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6月25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283,443,10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42,516,465.6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8/13	--	2026/8/14	2026/8/1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本次权益分派不涉及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东方菁汇（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在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简称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扣除10%企业所得税后的金额，即每股人民币0.135元进行派发。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现金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经公司代扣代缴的现金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35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5670587

特此公告。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8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0.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420200MA488ABB2P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收到股东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科创投”）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触及1%和5%刻度的告知函》。

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6月6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072,319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4,535,941股减少至20,463,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0.00%减少至8.34%。

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11月6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77,549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0,463,622股减少至18,486,0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8.34%减少至7.53%。

2026年2月6日至2026年3月24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163,886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8,486,073股减少至12,322,1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7.53%减少至5.02%。

2026年8月6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4,021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2,322,187股减少至12,268,1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02%减少至5.00%。权益变动同时触及1%及5%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融科创投	2,453.5941	10.00	1,226.8166	5.00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	2025/5/9~2026/8/6	/
合计	2,453.5941	10.00	1,226.8166	5.00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融科创投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后，融科创投不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4.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派能科技

股票代码：688063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白云北路73号7幢1-9号四层-1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 2026 年 8 月 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方、融科创投	指	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派锂（厦门）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石融科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公司股份至5.00%刻度的行为
本报告书	指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白云北路73号7幢1-9号四层-1（承诺申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中林
出资额	7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00MA488ABB2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23日
经营期限	2015年12月23日至9999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所占比例
1	何中林	71,468万元	95.29%
2	胡燕	2,647万元	3.53%
3	CHANG RUIAN	885万元	1.18%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何中林
性别	男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国籍	中国
出生年月	1968年1月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新元科技园A座A门403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周转需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7,360,776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完成，仍在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间内。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如有其他增持或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为24,535,941股，持股比例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6月6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072,319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4,535,941股减少至20,463,62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0.00%减少至8.3403%。

2.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11月6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1,977,549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0,463,622股减少至18,486,07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8.3403%减少至7.5343%。

3.2026年2月6日至2026年3月24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6,163,886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8,486,073股减少至12,322,18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7.5343%减少至5.0221%。

4.2026年8月6日，融科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54,021股，融科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2,322,187股减少至12,268,1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0221%减少至5.00%。

融科创投不再是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融科创投	融科创投	24,535,941	10.00	12,268,166	5.00
	合计	24,535,941	10.00	12,268,166	5.00

注：前次相应减持情况已通过上市公司公告进行披露。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股票质押、冻结或任何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投资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何中林

签署日期： 2026年 8 月 7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苗桥路300号
股票简称	派能科技	股票代码	6880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白云北路73号7幢1-9号四层-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4,535,941股 持股比例：1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2,267,775股 变动比例：5.00% 持股数量：12,268,166股 持股比例：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6月6日 方式：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时间：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11月6日 方式：集中竞价 时间：2026年2月6日至2026年3月24日 方式：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时间：2026年8月6日 方式：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何中林

签署日期： 2026年 8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ST卓然 公告编号:2026-062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然股份”或“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合计人民币42,248,640.47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9%，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27.07%。

● 账户冻结事项对公司部分银行账户的资金支取、使用产生一定限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银行通知，确认公司新增部分基本存款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涉及账户金额13,108,674.50元，具体明细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被冻结金额（元）
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6701**********0633	募集资金账户	11,318,908.9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6701**********0639	募集资金账户	231,555.81
江苏博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城南支行	1022*********8058	基本存款账户	1,009,441.56
卓然股份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7246	募集资金账户	200,723.2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3100**********0949	基本存款账户	181,598.73
卓然（浙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舟山市岱山县支行	1206**********0844	基本存款账户	3,669.95
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农行靖江城南支行	1022*********9999	基本存款账户	162,776.24
除上述新增冻结的基本存款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外，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基本户、募集户银行账户冻结金额合计为13,891,519.42元，相关详情可查阅公司2026年7月1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除此之外，公司及旗下控股子公司的其他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总计15,248,446.55元。				

二、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1.公司全资子公司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开立的两个募集资金账户、全资子公司江苏博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城南支行开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其资金冻结事项均源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博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卓然（浙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与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舟山鲁阳节能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系由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舟山鲁阳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相关信息仅为法院口头告知，公司尚未收到正式诉讼文书材料。

2.卓然股份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冻结事项，源于公司与重庆欣俊丰物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票据追索权纠纷，由重庆欣俊丰物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3. 卓然股份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开立的基本存款账户资金冻结事项，系公司与江苏誉立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之间的定作合同纠纷，由江苏誉立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4.控股子公司卓然（浙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舟山市岱山县支行开立的基本存款账户资金冻结事项，源于该主体与扬州市恒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由扬州市恒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浙江省岱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5.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靖江城南支行开立的基本存款账户部分资金冻结事项，源于扬州市恒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定作合同纠纷，由扬州市恒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上述涉诉纠纷均为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常规商务合作争议，与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任何关联。公司将积极通过协商调解、司法应诉等多种合法有效途径，全力推动相关纠纷尽快办结，妥善处理被冻结资金的解冻事宜。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合计人民币42,248,640.47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9%，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27.07%。冻结事项对公司部分银行账户的资金支取、使用产生一定限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通过协商调解、司法应诉等多种合法有效途径，全力推动相关纠纷尽快办结，妥善处理被冻结资金的解冻事宜。后续，公司将持续跟进上述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54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8月14日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公司已于2026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3）。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14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8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平台

（五）会议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翔业国际大厦52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2	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选举熊波先生为董事	√
3.02	选举陈东先生为董事	√
3.03	选举龙双先生为董事	√
3.04	选举吴宛聪先生为董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王京熙先生为独立董事	√
4.02	选举缪鲁萍女士为独立董事	√
4.03	选举陈亚盛先生为独立董事	√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8月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8月10日下午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与联系方式：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翔业国际大厦52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林举

联系电话：0592-5891697

传真：0592-5891699

邮政编码：361001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6-049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